

新冠疫情在全球蔓延以来，我们竭尽全力为乘客提供预订服务。现已实施以下临时政策，即时生效。

2023 年 6 月 30 日之前出票：

- 取消航班：如果有 275 机票上预定的航班中运营航空公司取消或者航班时刻变更超过 3 小时：
 - 在机票有效期内，您可免费更改一次行程日期(如有差价仍需支付)。如果销售尚未开始，或者乘客需要时间考虑新的日期，您必须在您的预订号码中添加新的时间以保持其有效，机票的有效期不会延长；
 - 退款：您可以通过客服中心要求全额退款，不要忘记在取消的航班上附上预订记录。所有没有旅客订座记录而要求全额退款的 PNR 将被拒绝，他们必须连同旅客订座记录重新提交。退款将在未来几周内处理。退票申请必须在机票有效期结束前正确提交。
- 运营的航班：
 - 出发前 1 次免费换票(无需罚款，如有差价仍需支付)，第 2 次换票起按票价规定执行；
 - 退票和 no show 按照票价规则执行；
 - 在机票有效期内，根据我们的退款政策，退款可以通过航信系统处理。

根据新冠疫情演变情况，这一流程可能会在不事先通知的情况下进行调整。